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陳靜婷
電話：02-24201122#1309
傳真：02-24201844
電子信箱：b7164401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安樂區建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人給貳字第108017296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70000A_1080172967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有關公立幼兒園教師因所任職務確有體能上限制，其自願退休條件得予以調降為「任職滿5年，年滿56歲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08年12月9日臺教人(四)字第1080168421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學校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、本府教育處

